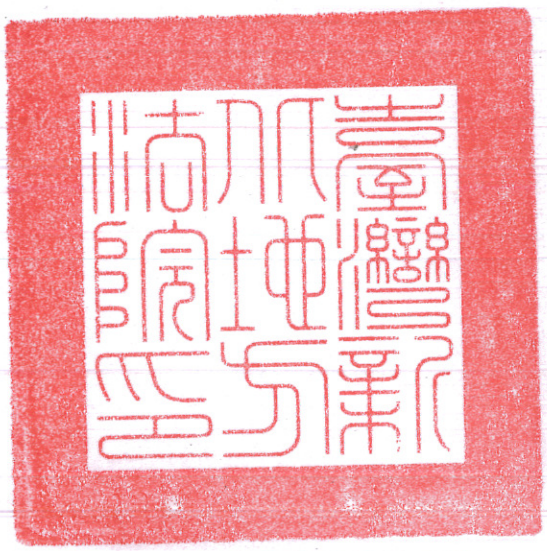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 民國 壹壹 零年 玖月 捌日　發文
發文字號：新北院賢人字第1100001513號



裝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0年第2次資訊室儲備約聘(僱)職務代理人甄試錄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依據110年9月6日本院資訊室儲備約聘(僱)職務代理人甄試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訂　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儲備人員：A01宋宣函。

二、本次錄取人員係儲備性質，儲備人員自榜示錄取之日起，於本院有進用需求時通知報到。

三、儲備人員若聯絡地址或電話有變更者，應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承辦人，電話：(02)22616714分機7004。

線

院長 陳賢慧